

证券代码：831171

证券简称：海纳川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节能科技园内创新大厦 910 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玉岩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4,069,65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23%。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36,9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9%。

综上，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合计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9,806,59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76.52%。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736,94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6.29%；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8 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038,48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7.72%。关联股东及密切人员回避表决股东 5 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 42,227,92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6.2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的罗汉杰律师、钟益鸣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8）及《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278,87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4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1,527,72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回顾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以及部署 2023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278,8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4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1,527,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回顾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及部署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278,8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35%；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9,527,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65%。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编写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278,8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4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1,527,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5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8,278,87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49%；反对股数 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86%；弃权股数 9,527,72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65%。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政策导向，结合行业发展方向，根据公司 2023 年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该报告的内容依据充分、适当、真实公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2,123,15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9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7,683,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01%。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双方的合作情况，本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806,5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经营业务及发展需要，对 2023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806,59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和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3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村商业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上述银行及金融机构）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综合融资授信额度（外币折算为人民币计算）。该综合授信主要用于办理申请贷款、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信业务等授信业务，利率参考行业标准及中国人民银行基本利率确定。申请授信的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直至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以上综合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内相互调剂。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自用不动产为该授信提供抵押担保。或根据银行要求，公司股东、董事周玉岩先生及公司股东、董事张志清女士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收取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7,578,66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周玉岩、张志清、张志民、周玉贤、徐炜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

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预计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将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范围内提供互相担保。

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与有关金融机构最终协商后签署的合同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为优化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在经董事会审批通过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授权由公司总经理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审批对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事项，并签署与担保相关的各类文件资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9,806,594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五	《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775,420	84.34%	2,000,000	15.66%	0	0%
八	《关于预计 2023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2,775,420	100%	0	0%	0	0%
九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及金融机构申请授信	12,775,420	100%	0	0%	0	0%

	额度的议案》						
--	--------	--	--	--	--	--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罗汉杰、钟益鸣
-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北京市君合（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海纳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